

马克思早期自然观对康德自然观的继承与超越

向皓禹

广西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广西 南宁

收稿日期: 2024年6月1日; 录用日期: 2024年6月21日; 发布日期: 2024年6月30日

摘要

自然观是人与自然关系的哲学表达, 马克思的哲学讨论中一直试图平衡人与自然的关系, 其早期自然观深受康德自然观的影响。康德通过“哥白尼式的革命”和“物自身”观念提出的主体性原则, 为我们提供了一条通往马克思自然观的道路。马克思的自然观既是对康德思想的延续, 也是对康德思想的深化, 它以实践哲学为基础, 打破前康德时代的自然的确定性观念, 是康德思想中隐含的自然观的完成, 更加深刻地揭示出康德自然观的本质。对马克思早期自然观的研究, 有利于进一步发掘马克思思想的内涵。

关键词

马克思, 康德, 马克思早期自然观, 康德自然观

Marx's Early View of Nature Inherits and Transcends Kant's View of Nature

Haoyu Xiang

School of Marxism, Guangxi University, Nanning Guangxi

Received: Jun. 1st, 2024; accepted: Jun. 21st, 2024; published: Jun. 30th, 2024

Abstract

The view of nature is a philosophical expression of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man and nature. Marx has been trying to balance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man and nature in his philosophical discussions, and his early view of nature is deeply influenced by Kant's view of nature. Kant's principle of subjectivity, through the concept of "Copernican revolution" and "things themselves", provides us with a path to Marx's view of nature. Marx's view of nature is not only a continuation of Kant's thought, but also a deepening of Kant's thought. It is based on practical philosophy, breaking the deterministic concept of nature in the pre-Kantian era, is the completion of the implicit view of nature in Kant's thought, and reveals the essence of Kant's view of nature more pro-

foundly. The study of Marx's early view of nature is conducive to further exploring the connotation of Marx's thought.

Keywords

Marx, Kant, Marx's Early View of Nature, Kant's View of Nature

Copyright © 2024 by author(s) and Hans Publishers Inc.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

1. 引言

近年来,生态和环境问题在全球范围内加剧,日益威胁到人类的生存和发展空间,严峻的生态问题促使人们重新审视人与自然的关系。在马克思思想发展史上,马克思也一直在思考人与自然的关系,马克思结合对现实问题的考察,形成了独特的马克思主义自然观。半个多世纪以来,马克思自然观吸引了众多学者的研究兴趣,在知网上以“马克思自然观”为关键词进行搜索,得出相关论文 1141 篇,研究主题主要包括马克思自然观、马克思主义自然观、生态学马克思主义、人化自然、马克思自然观的当代价值等,可见对其自然观的研究氛围活跃,研究成果丰富。但是关于马克思自然观的思想渊源部分,研究成果还比较少,有待进一步厘清马克思自然观的理论来源。

本文选取马克思早期自然观思想与康德的自然观为研究对象,事实上,马克思早期自然观思想与康德的哲学思想有着密切的联系,但马克思的自然观在其作品中没有直接体现,要想深入、全面地理解马克思早期的自然观,就要回到德国古典哲学。康德的思想可以被看作德国古典哲学的起源,马克思的思想受到康德的启发。那康德的思想到底如何影响了马克思,马克思的自然观对康德自然观作出了何种继承和超越,是本文要探讨的内容,以便进一步发掘马克思的思想。

2. 马克思早期自然观和康德自然观的相关概念

2.1. 自然观

自然观在《哲学大辞典》中的释义是“人们对于自然界的总的看法”,它不仅仅是一种哲学范畴,而且也是一种深刻的思考方式,指导人们认识自然、改造自然的世界观,是人类对自然的根本看法和总体的理解。从自然观所涉及的基本内涵来看,自然观既涉及自然界的起源、发展和演化等基本过程,还涉及人与自然之间的基本关系;从自然观发展历史角度看,自然观在历史发展中一直存在唯物主义自然观与唯心主义自然观二大阵营之间的对立。唯物主义自然观指出世界是客观存在的^[1],是看得见、摸得着的客观存在物,独立于人的意识之外,有其自身的发展运动规律,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唯心主义自然观则认为自然是上帝或者人的精神的内化,是不存在的,只是存在于人的思想中。

古希腊最早对“自然”进行哲学反思的是米利都学派,其代表人物泰勒斯认为“水”是自然万物的本源,同时这也标志着哲学的诞生。人类开始挣脱神对自然的掌控,转向用自然本身的存在的方式去解释自然,当然这时的自然观还保留着“万物有灵论”的思想,自然界是充满着灵魂的。古希腊的哲学家认为,自然界是由物质元素所组成的,内部充满活力,并富有秩序和规律。人是自然的一员,但人们并不能去限制大自然,而是要学会去静观和倾听大自然,感悟大自然的奥妙与创造力,以理性的方式探索自然奥秘,而不是神创论。

到了近代，随着自然科学的进步和发展，一种有别于古希腊的新的自然观兴起，这种自然观认为自然是一架机器。自然是有其运动规律和秩序的，这一看法同古希腊哲人的自然观的看法不谋而合，不同的是古希腊认为精神是内在于自然界的，而新的自然观则认为精神是超越于自然之外的，自然是上帝设计出来的，自然是被动的、受动的，是一架人由上帝控制和摆布的“机器”，这样的自然观被称作机械的自然观或形而上学的自然观。

辩证唯物主义自然观是马克思和恩格斯在 19 世纪创立的学说，是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的一个重要内容，包括了马克思主义关于人在内的科学的认识自然界和人与自然关系的学说。自然既是所有事物互相作用的总体，又是所有事物相互作用过程的集合体。辩证唯物主义认为，从微小的原子、中子、分子到宏大的宇宙，再到人类活动的社会圈和生物圈，这些元素构成了自然界的完整体系，构成了我们的世界。马克思的辩证唯物主义自然观与片面、孤立的形而上学自然观有根本的不同，马克思认为自然界与人的存在发展相一致，都是处于不断发展变化的动态过程，自然界内部与周边的世界和要素存在着普遍联系，并且他们在相互作用中形成有机整体。

2.2. 康德“哥白尼式革命”

“哥白尼式革命”是一场重大的思想革命，它彻底改变了“客观性原则”中关于知识和对象之间的联系，将“知识必须符合对象”中的概念替换为“对象必须符合知识”，即知识必须符合主体的先天认知模式。“哥白尼式革命”是一场重大的哲学变革，它以人类的先天认知能力为基础，揭示了知识的本质，并且挑战了传统的形而上学，从而为未来的科学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2.3. 康德的“物自体”概念

“物自体”被视作康德思想的根本，总体上“物自体”主要有三个层次的含义：第一，感性刺激的来源，“物自体”为认识活动提供认识的对象，将理解的范围扩展到更广阔的领域；第二，认识的界限，“物自体”是超验的，这属于理性运用知性范畴无法触及的领域，因为知性范畴只能在经验中使用，否则就会导致先验幻象；第三，理性的理念，在实践理性中，“物自体”对人类的道德行为起着规范和引导性的作用[2]。

3. 康德的先验唯心主义自然观的主要内容

康德的“哥白尼式”是他经过一系列思想实验而形成的一套独特的自然观，它涵盖了两个核心概念：一是自然界是在人的先天认识形式中的自然界[3]，二是自然界的本质是无法被理解的。

3.1. 自然界是在人的先天认识形式中的自然界

虽然我们一直以为我们的所有理解都应该基于客观事物，但实际上，任何试图通过概念来构建一种关于客观事物的知识的尝试都会失败。因此，我们必须重新审视我们对客观事物的理解，以便更好地把握它们。我们尝试将物体的特征和自身的经历进行联系，以期达到最佳的理解效果。事实证明，这种联系恰恰符合了人类的期待，即通过获得物体的特征，可以建构出一种基础性的、可以预测的、可以改变的知识。经过深入探索，这一点与哥白尼的原始理论极为相似，康德在《纯粹理性批判》第 2 版序言中清晰地阐述了他的观点。

康德所处的时代正是自然科学迅速突破的时代，人类迎来了历史上的第一次科技革命。康德自然观的最突出体现是“人为自然立法”，强调了人类在自然面前所具备的主体能动性，并且认为人类对待自然有着天赋的道德责任。“人为自然立法”提到的“自然”代表的是现象的总和，即在我们心中的主观的感觉表象的总和，也就是康德所说的“现象世界”，而不是指“物自体”；“人为自然立法”提出的

“法”是指自然界的普遍的法则，“人为自然立法”只是指人为现象意义上的自然立法，而绝不是指人为物自体本身立法[4]。“人为自然立法”强调了人类对客观事实的理解，但并非完全依赖客观事实。康德将这种理解的基础定位为个体拥有的先天认知模型，这种模型将其应用到客观事实的观察、思考、分析等过程，从而使得我们更好地理解客观事实。康德深知，只有通过建立合乎逻辑的科学实验，才可以真正洞察到宇宙中存在的定律。因此，他强调，在进行科学研究时，应该遵循逻辑的原则，结合合乎逻辑的计划，以及相应的步骤，而非仅仅依赖于自然，以便更好地探索宇宙中的定律。康德在《自然通史和天体论》中的星云假说为时人供了宇宙万物辩证地运动、变化与发展的图景，引导人们以发展的眼光看待自然。康德的辩证自然观将人纳入自然的范畴之内，与自然联系起来而不是排除于自然以外。

3.2. 自然界的本质是无法被理解的

“我们先天的理性认识只涉及现象，而不过问事物本身，自在的事物虽然自身是实在的，但却是我们所不知道的。”我们的理性认知仅限于观察现象，而无法深入探究它本质，尽管它本质上是存在的，但却是我们无法掌握的。康德的自然观提出了一种新的概念，试图解决经验论与唯理论之间的矛盾和冲突，即“人的自然界是在人的主体认知形式和能力中的”，它打破了古代和近代机械唯物主义的观点，把主客观的对立融为一体，以先验唯心主义的思维模式来解决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之间的冲突，强调了人的主体地位和作用。

4. 马克思早期自然观的主要内容

4.1. 自然对人的优先地位

马克思强调的自然的优先地位，自然和人类生产实践密切相关，自然的优先地位是寓于人类社会实践之中的。马克思肯定了自然界的价值，从时间上看，自然界在人类产生之前就已存在；其次，自然界为人类生存发展提供了必要的条件，提供了人类赖以生存的物质生活资料。马克思提出的劳动三要素包括劳动者、劳动对象、劳动资料，由此可以看出，马克思认为必须要有劳动对象才能进行劳动，因此只有以自然界作为对象，才能进行劳动创造、生产实践。“没有自然界，工人就什么都不能创造。”因此，人类物质生产活动的展开，必须以自然界提供的物质基质为前提，无不彰显了自然对人的优先地位。

4.2. 人与自然的辩证关系

马克思认为人与自然之间的辩证关系体现在人与自然是相互影响的。人类作为自然界的一部分，既受到自然的约束，也可以主动地改变自然。自然界是人类存在的基础，人类无法离开它而生存；但也可以说，人类具有意识，他们可以通过自己的思考和行动，来认识和改变自然，从而满足自身的需求和目标。并且，马克思认为在人与自然的关系上，人是主体，自然是满足人需要的客体，人类自身生存和发展构成人与自然关系的核心因素。随着人类的进步，这种主观能动性也会越来越强，使得人们能够更好地利用自然资源，实现自我价值，实现更高层次的社会发展。采用创新的方法来重塑自然，以满足人类的需求，并重新定义它的本质。

4.3. 人化自然是实践基础上人与自然的统一

人与自然既有着天然的联系，又通过主动的实践活动与自然产生了更紧密、更广泛、更深入的联系，这使得“人化自然”随之产生。马克思强调通过实践实现人与自然的统一，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文本的前期阶段，马克思指出，正是由于人通过感性活动将自己的本质力量对象化到劳动产品之中，并在劳动产品之中直观自身，人在劳动产品中实现自己本质力量和自然界物质资料的连结，从而将自然界和人联系起来，实现人与自然的统一。马克思认为，自然不会主动满足人，因而人要通过实践活动从自

然中获取自身的需要，劳动实践是一种桥梁，将人类和自然联系起来，将自然界作为人类的工作场所，通过不断的劳动来改变它。“人类在实践中创造对象世界，改造无机界，以此来证明自己是有意识的类存在物。”[5]

4.4. 自然主义是人与自然关系的和解

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带领人们进入现代化的世界，但也使人与自然的关系发生了根本性改变，人类成为自然的征服者，导致人与自然的矛盾和对抗，自然被随意破坏，自然为了满足人类发展需要被无限制的索取，资本的无情和贪婪导致生态问题频发，最终受伤的还是人类自身。人与自然和谐统一是马克思生态自然观追求的目标，马克思在早期著作中一直试图理解和解释自然界的本质，以及人类与自然的关系，强调人与自然的和谐发展，主张在生产中应该顺应自然规律，以达到人与自然和谐统一。马克思指出，“只有在共产主义社会中人与自然才能实现真正的统一”，指明了自然主义实现的基本路径和方向。马克思的自然主义对自然界进行深入研究，为建立一个更加公正、平等和可持续的社会秩序提供理论基础。

5. 马克思早期自然观对康德自然观的继承与超越

马克思早期的自然观与德国古典哲学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但是，从他的文献和文本中，很少能够看到康德思想的影子。然而，当我们深入探讨马克思早期的自然观时，就会发现它们都强调了人的重要性。显然，康德对于自然观的理解达到了一个新的高度，从而为马克思的自然观奠定了一个思想基础。

5.1. 马克思早期自然观对康德自然观的继承

马克思的自然观强调，“被抽象地理解的，自为的，被确定为与人分隔开来的自然界，对人来说也是无。”因此，马克思的观点完全符合康德的主体性原则，即人类所处的自然界是与人类有关的。马克思在《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中指出，“从前的一切唯物主义的主要缺点是：对对象、现实、感性，只是从客体的或者直观的形式去理解，而不是把它们当做感性的人的活动，当做实践去理解，不是从主体方面去理解。”[6]实践是一种具有主体性的活动，“对对象、现实、感性”和“主体方面去理解”清楚地表达出了康德的主体性原则。

马克思和康德均认可自然界的存在，马克思曾说：“没有自然界，没有感性的外部世界，工人什么也不能创造。”这表明，他们自然观中存在的主体性才不是构造自然界的主观的抽象原则，才不是主张唯心主义。

5.2. 马克思早期自然观对康德自然观的超越

马克思的自然观，是在克服康德的先验唯心主义的自然观的基础上，从本质上实现了自然观新的超越。康德通过“哥白尼式的革命”和“物自身”的思想，挑战传统的自然观，但这种理解却未能让康德获得一种全面的认识，即一种更加开放的、多样化的、更加包容的认知。因此，康德的理解仍停留在传统的认知层面，缺乏对外部环境的洞察力。从康德出发，费希特、谢林、黑格尔和费尔巴哈一路追随，但他们的理论仍未能跨越康德的封建思想，而马克思的理论则彻底改变了德国古代思想的框架，使得德国的理论发生了重大变化，从而使德国的理论达到一个新的高度，在这一意义上，马克思才是德国古典哲学中的自然观的真正完成。

康德认为，人类的先天认知形式是不可改变的，而“物自身”则表明自然界是一个封闭的实体世界，这种观点在思想内容上受到实体观念和科学观念的限制。马克思认为，人的本质不仅仅是抽象的，而是由社会关系所构成的复杂整体。他指出，个体的行为取决于他们如何表现自己，因此，人的本质具有不确定性和生成性，从而超越了“人的先天认识形式是确定不变的”中康德的自然人观，使得人类的存在更

加丰富多彩。“人的本质的不确定性和生成性”提出了一种新的观点，即人的认知能力建立在实践之上，从而使人类的历史发展得到重新定义，使其重新回到一个不确定的状态。

马克思以其独特的视角挑战了康德“物自身”中关于客体的确定性的观点，他将“物自身不可知”中隐藏的客体不确定性的内涵彻底揭示出来，从而使得“物自身不可知”的思想更加深刻、丰富。马克思的理论超越了康德的确定性观念，他认为，无论是个体还是自然，都应该回归到它们本质上的不确定性中，以便更好地理解它们。

马克思思想中的自然界不再是以往的实体的人的社会与实体的自然社会及其这个实体社会相互之间的联系。“作为现实的人的生活世界中的自然世界，不是自然界本身，而是人的主体因素与自在自然界中的因素的关系”。这个关系性的自然界，既包括自在自然界的各种因素，也包括人的主体性原因，这个自然界对人而言并非自然界本身，而早已是与人的关系了[3]。自在自然界和人都是不确定的，确定的是关系，我们能看见怎样的世界与我们自己的认知结构有关，马克思主义认为：“五官感觉的形成是迄今为止全部世界历史的产物。”也就是说，从关系论的视角来看事物，我们看见的事物不再是事物本身，只是我们与事物相互之间的关系。

6. 结论

马克思早期的自然观超越了康德的思想逻辑，它将自然界和人的不确定性展示给我们。“物自身不可知”提供了一个重要的视角，即人类在自然界中的存在，但其本质却是一个未知的概念，因此，人类也是一个充满未知的存在。“物自身不可知”和“自然界和人都是不确定的”的思想内容都源于康德时期的自然观，表明康德的“物自身不可知”的思想逻辑中蕴含着“自然界和人都是不确定的”的思想内容，但这一思想内容被前康德时代的自然的确定性观念遮蔽了。马克思的理论却打破了这一局限，是康德思想中隐含的自然观的完成。马克思的早期自然观极大地超越了“实践哲学”和“理论哲学”，它不仅仅是一种对人类实践世界的认识，而且也为哲学家们提供了一个新的思考方式，使他们能够更好地探索和理解自然界的真谛。“实践哲学”的出现，标志着马克思的自然观和哲学思想获得了自由，不再受到康德和黑格尔的思想束缚，可以进行自主的研究和探索。

参考文献

- [1] 马克思, 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56.
- [2] 张宇倬. 马克思对康德的超越——以“物自体”为例[J]. 公关世界, 2021.
- [3] 魏书胜. 马克思的关系自然观对康德自然观的继承与超越[J]. 江汉论坛, 2022(3): 35-40.
- [4] 刘敬鲁. 自然为人立法与人为自然立法——海德格尔与康德的一个对比[J]. 社会科学战线, 1996(4): 94-100.
- [5] 程乐. 马克思恩格斯生态思想研究[D]: [硕士学位论文]. 吉林: 东北电力大学, 2024.
- [6] 唐婉莹. 马克思生态自然观对当今人类生态文明建设的启示[J]. 改革与开放, 2014(2): 8-9.